

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0743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
承辦單位：綜合規劃組
承辦人：鍾菊珍
電話：07-3165666#35
傳真：07-3165366
電子信箱：chuche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客委綜字第11030122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鼓勵學習客語，本會開設「四縣腔客語基礎班」，請惠
予公告週知及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課程日期及地點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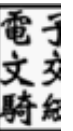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日期：110年5月1日至7月24日，每週六上午9時至12
時。

(二)地點：高雄市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(三民區同盟二路
215號)

二、本課程教授基礎客語聽、說、讀、寫及客語能力初級認證
題庫練習，免學費，酌收保證金300元，參與課程時數達2
/3者將全額退費，具公務人員身分者依上課時數覈實核給
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三、依據客家委員會「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」規
定，公教人員通過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嘉獎1次、中級認證嘉
獎2次、中高級認證記功1次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認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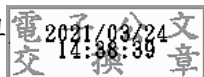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課程及報名詳細資訊可至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

(<https://www.chakcg.kcg.gov.tw>)、臉書「雄好客—高雄
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」查詢，或電洽：(07)
3165666*35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
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組



主任委員 楊瑞霞

裝

訂



線

